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0,563,0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70,563,0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0%。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4 月 24 日。

3、本次解除限售后，相关股东在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孟宪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45 号）（现已更名为“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核准公司向孟宪民发行 38,375,382 股股份、向王冰发行 36,278,366 股股份、向沈文发行 5,032,836 股股份、向温剑锋发行 3,355,224 股股份、向崔雪文发行 838,806 股股份、向厦门荣信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6,776,123 股股份、向北京济安金信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4,194,030 股股份、向上海允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4,194,0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9,000 万元。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公司分别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发行 70,563,07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4.03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

989,999,998.37 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上述股份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股）。本次限售股份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月）	股份类别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045,616	12 个月	首发后限售股
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23,595	12 个月	首发后限售股
3	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	14,255,167	12 个月	首发后限售股
4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826,086	12 个月	首发后限售股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12,615	12 个月	首发后限售股
合计		70,563,079	-	-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制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总股本 514,607,8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

上述限售股份未因公司权益分派发生股份数量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认购对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承诺：“自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取得的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24 日，该部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4 月 24 日。因此，截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取得的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限售期已经届满。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4 月 24 日。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0,563,0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70,563,0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0%。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 22 户，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均不存在冻结、质押等情形。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明细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质押、冻结 股份数	本次实际可 上市流通数 量(股)
1	财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钱塘定增 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2,552	142,552	0	142,552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227号资产管理计划	427,655	427,655	0	427,655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锦和定增 分级5号资产管理计划	356,379	356,379	0	356,37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231号资产管理计划	641,483	641,483	0	641,48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锦和定增 分级26号资产管理计划	356,379	356,379	0	356,37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230号资产管理计划	213,828	213,828	0	213,82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定增 19号资产管理计划	285,103	285,103	0	285,103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光大兴陇 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6,379	356,379	0	356,37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慧福1316号资产管理计划	712,758	712,758	0	712,75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慧福1318号资产管理计划	1,211,689	1,211,689	0	1,211,689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926,586	926,586	0	926,586

		慧福 1319 号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富润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2,552	142,552	0	142,5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瑞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	4,276,550	4,276,550	0	4,276,5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福盛定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	748,396	748,396	0	748,39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2,758	712,758	0	712,75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粤乐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6,914	106,914	0	106,91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古木投资瑞潇芑鑫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3,827	213,827	0	213,8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湖南宇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3,828	213,828	0	213,828
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23,595	12,323,595	0	12,323,595
3	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	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	14,255,167	14,255,167	0	14,255,167
4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826,086	17,826,086	0	17,826,086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12,615	14,112,615	0	14,112,615
合计			70,563,079	70,563,079	0	70,563,079

注：如上表所示，5 名发行对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22 个证券账户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其中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 18 个账户参与认购，其余发行对象均以 1 个账户参与认购。

5、上述股东在股份解除限售后，应严格遵守承诺及减持的相关规则，公司董事会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解禁后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85,627,374	53.82%	215,064,295	40.52%
高管锁定股	89,899,498	16.94%	89,899,498	16.94%
首发后限售股	179,607,876	33.84%	109,044,797	20.55%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120,000	3.04%	16,120,000	3.0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5,100,502	46.18%	315,663,581	59.48%
三、总股本	530,727,876	100%	530,727,876	100%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本结构表；
- 3、限售股份明细表；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